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107年度

「強棒出擊、霸凌出局」友善校園宣導活動計畫

1. 依據：

一、教育部107年5月8日臺教學(五)字第1070044714號函辦理。

二、桃園市聯絡處107年維護校園安全實施計畫辦理。

貳、目的:

為貫徹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營造安全、溫馨、適性的學習環境，推動「防制校園霸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及杜絕復仇式色情」等教育宣導，藉由辦理健康正向多元創意活動，引導青年學子從事正向有益身心運動，營造友善校園環境。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桃園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

三、協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四、承辦單位:大魯閣棒壘球打擊場。(中壢館)

肆、活動日期：107年11月3日（星期六），上午10時至15時。

伍、活動地點:中壢區大魯閣棒壘球打擊場。(地址：桃園市中壢區環中東路561號)

陸、程序表：如附件1。

柒、參賽資格:本市各公私立高中職及國中在學學生。

捌、報名方式: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07年10月22日(星期一)止，免費報名，額滿為止。

二、一律採網路線上報名(報名網址 http://bit.ly/2xwvjcz)，活動計畫電子檔置於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網頁最新消息或臉書粉絲專頁(http://www.cityinfo.com.tw/tyclo/)。

報名QR-CODE：



三、區分「男子組」及「女子組」，不分學制，不接受現場報名或臨時換人，預計受理報名總組數上限為100組，每組隊員3人，均須進行團體賽。

四、敬邀棒壘球社團或熱愛運動學生參加，以團體組隊方式，不得重複報隊、不跨校或不跨隊參賽，報名表如附件2。

五、主辦單位依報名順序審查，得酌予增減錄取，有權提前或延後截止報名時間，彈性規劃備取隊伍遞補參賽，107年10月29日(星期一)前公告參賽隊伍名單。

六、參賽學生須提供真實姓名、出生日期及身分證字號等資料；家長同意書及報名表範例請參考附件3，俾利辦理投保事宜。

七、本活動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法規之規範，蒐集、處理及妥善利用個人資料，僅供承辦單位使用，不做其他用途。

玖、比賽辦法:

一、區分男子組及女子組，每隊3人(須同校)，每隊均進行【團體賽】，闖三關活動。

二、比賽項目：棒壘球打擊區、籃球機及飛鏢機。

三、採大魯閣棒壘球打擊場中壢館之專用機器，以單人單機不連線方式進行連闖三關比賽。

四、選手完成檢錄報到後，即獲得闖關卡一張，三個關卡分別計分，加總後為總分，選手在比賽時間內可自行到三個關卡進行挑戰，最後評選出男子組及女子組前三名頒發獎勵。

五、計分方式：

(一)每隊每人每項分數加總合計，積分較高者得勝，採總分排名制；兩隊以上同分時，加賽棒壘球乙局，取分數高者；總分再同分，加賽籃球機乙局，依此類推。

(二)棒壘球打擊區：

1、男子組：棒球比賽球道，棒球90 km/H。

2、女子組：壘球比賽球道，慢速壘球。

3、計分方式：每隊每人挑戰乙局10球，以擊出球的落點位置計分，擊中正面帆布和斜坡網計10分，後方底網圍20分，擊中全壘打版計50分，擊中天網及地板不計分。

(三)籃球機：依照現場投籃機台計分。

(四)飛鏢機：加分模式count up。

(五)比賽規則若有異動，將以當天賽前統一說明為主，並開放練習區(請依序排隊)；比賽進行中如遇機台故障，經主辦單位裁定後，使用故障機台之選手當局不列入積分，可重新挑戰一局。

六、注意事項：

(一)請參賽者自行前往活動場地，攜帶雙證件至報到處驗證身分(主動出示本學期註冊學生證、健保卡或身分證等相關證件)，並於報到截止時間9時40分前完成檢錄，逾時視同放棄比賽，未帶證件無法證明之選手不得參加比賽。

(二)請發揮榮譽精神，如身分不實或發現舞弊行為，冒名頂替參賽者，由主辦單位取消隊伍參賽資格，於賽後通報校方依規定檢討議處，並追繳獎狀及禮券。

(三)本活動報名及比賽皆需驗證選手本人學生證明文件，中途換人代打，或擅自修改分數者，以零分計算。

(四)凡比賽發生無明文規定之問題，則由審判委員會決議。

(五)比賽過程衍生之肖像使用權（主辦單位攝錄影），皆屬主、承辦單位所有，參賽者不得異議。

(六)活動期間由承辦單位統一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如恰逢天災地變，承辦單位得宣告活動取消、暫停或延期。

(七)活動所提供之獎品，參賽者不得要求將獎項轉讓、轉售予他人，亦不得要求更改獎項或兌換現金；主辦單位將保留修改活動或更換等值贈品之權利。

(八)所有參賽者參加本活動時，即同意接受本活動公告之所有注意事項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行為，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依相關法規辦理。

(九)活動重要通知將以mail或電話聯絡，請務必正確填寫，若因個人疏忽填寫錯誤而無法聯絡，恐喪失權益，敬請見諒。

(十)其他未盡事宜及爭議事項，由主辦單位依客觀事證認定。

七、活動所需經費由主辦單位與協辦單位相關經費支出。

八、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將另行公告暫停比賽或更換比賽地點。

九、本活動計畫相關事項如有疑義或其它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解釋及變更之權利，另行通知補充，以活動網站公告為準。

十、交通資訊：

(一)【中壢區免費公車】，站位：普忠路口，路線：L201外環紅線、L202外環藍線，路線時刻圖：http://bit.ly/1Ks0s1O (資料來源：中壢區公所)

(二)請參賽者自行前往活動場地，參考交通指示說明及示意圖，附件4。

拾、獎勵辦法：

一、男子組：

冠軍：獎狀乙禎，禮卷8,000元。

亞軍：獎狀乙禎，禮卷5,000元。

季軍：獎狀乙禎，禮卷2,500元。

二、女子組：

冠軍：獎狀乙禎，禮卷8,000元。

亞軍：獎狀乙禎，禮卷5,000元。

季軍：獎狀乙禎，禮卷2,500元。

三、賽後於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網站公告名次，並於現場頒發禮卷；獎狀則另寄發學校自行辦理頒獎。

拾壹、活動聯絡人：

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 宋慶禾助理督導

電話：03-3398585 電子信箱：[mon065@yahoo.com.tw](mailto:mon065@yahoo.com.tw)

傳真：03-334-6664

|  |  |  |
| --- | --- | --- |
| **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107年度「強棒出擊、霸凌出局」**  **友善校園活動程序表** | | |
| 時間 | 項目 | 備考 |
| 09：30-10：00 | 報到檢錄 |  |
| 10：00-10：20 | 開幕式(合影) |  |
| 10：20-10：30 | 比賽規則說明 |  |
| 10：30-14：00 | 比賽開始 |  |
| 14：00-14：30 | 統計成績 |  |
| 14：30-15：00 | 公布名次 |  |
| 15：00 | 結束 |  |

附件1

附件2

|  |  |  |  |
| --- | --- | --- | --- |
| **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107年「強棒出擊、霸凌出局」**  **友善校園活動報名表(採網路報名)** | | | |
| 學校 |  | | |
| 組別 | □男子組 □女子組 | | |
| 隊伍名稱 |  | | |
| 區分 | 隊長 | 隊員 | 隊員 |
| 姓名 |  |  |  |
| 性別 |  |  |  |
| 出生日期 |  |  |  |
| 身分證字號 |  |  |  |
| 聯絡電話 |  |  |  |
| 緊急聯絡人  姓名 |  |  |  |
| 關係 |  |  |  |
| 電話 |  |  |  |
| 隊長電子信箱 | (寄發訊息) | | |
| 報名須知 | 1、以上網路填報作業項目均需填寫(含團員)，如未完成，則無法完成報名手續。(報名網址 http://bit.ly/2xwvjcz)  2、聯絡人之電話請留有效之通訊號碼，如無法通知聯絡，則視自動棄權，基本資料僅供保險使用。  3、資料請確實填報、仔細核對，報到核對證件時，將以登錄資料為主，若資料不符，立即取消參賽資格。  4、報到當天請務必準時並攜帶雙證件(學生證、身分證或健保卡)以驗明參賽資格。  5、請學校協助遴選優秀社團，鼓勵學生踴躍參加，並確認完成網路報名作業事宜。(含隊員基本資料) | | |
| 備註 | ※本活動一律採網路線上報名，本表格僅供參考，無須回覆。 | | |

附件3

**假日校外活動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子弟 於107年11月3日(星期六)10時至15時，參加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舉辦107年度「強棒出擊、霸凌出局」友善校園宣導闖關活動。

此致

教 育 部 桃 園 市 聯 絡 處

學校：\_\_\_\_\_\_\_\_\_\_\_\_\_\_\_\_\_\_

學生班級：\_\_\_\_\_\_\_\_\_\_\_\_\_\_

學生簽章：\_\_\_\_\_\_\_\_\_\_\_\_\_\_

學生身份證字號：\_\_\_\_\_\_\_\_\_\_\_\_\_\_

家長簽章：\_\_\_\_\_\_\_\_\_\_\_\_\_\_\_\_\_\_\_\_(簽名及蓋章)

家長同意書請學校承辦單位參考範例如附件3，請參賽學生完成後，由校方自行管制留存。

**※本同意書請家長務必親自簽名及蓋章，以隊為單位掃描或拍照寄 Email ：mon065@yahoo.com.tw，以玆證明，未完成者，則不予錄取。(檔名請註明學校及隊伍名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4

**中壢區大魯閣棒壘球打擊場交通示意圖**

